2019年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2019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我部门是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派出机构，主要职责包括：

1.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海洋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参与起草有关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和测绘信息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2.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根据本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健全辖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体制机制。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工作。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3.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执行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和规范。参与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辖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共享和汇交管理等，开展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组织调处本区土地、林权等自然资源权属争议。

4.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参与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配合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组织编制辖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参与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5.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参与拟定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参与拟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参与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配合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配合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辖区自然资源市场监管。参与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参与城市更新和“三旧”改造政策创新研究，贯彻执行城市更新和“三旧”改造项目实施有关政策、标准、技术规范。负责组织编制城市更新和“三旧”改造中长期建设规划及年度计划。负责城市更新和“三旧”改造项目标图建库工作。负责城市更新和“三旧”改造项目基础数据普查工作。统筹组织城市更新和“三旧”改造片区策划方案、项目实施方案的编制和审核工作。负责全区城市更新和“三旧”改造项目的统筹实施、监督和考评。负责统筹城市更新和“三旧”改造政府安置房的筹集与分配等管理工作。负责城市更新和“三旧”改造规划和用地管理工作。负责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工作。

6.负责贯彻执行辖区空间规划体系。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辖区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辖区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参与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参与研究拟定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参与拟定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工作。负责统筹辖区土地储备开发工作。

7.负责组织编制辖区城市设计。负责组织辖区内景观风貌规划的编制、审核以及相关修编、调整工作。负责辖区内城市景观规划管理。负责辖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历史文化街区、历史风貌区和历史建筑等的保护规划工作。统筹辖区村庄规划管理工作，负责审查村庄布点规划、村庄规划，指导村庄规划编制实施。统筹辖区实施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等管理制度。

8.负责辖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配合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负责辖区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配合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参与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

9.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参与拟定并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辖区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辖区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的执行情况。

10.负责管理辖区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参与编制和实施地质勘查规划。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辖区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11.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参与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辖区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

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12.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13.负责监督实施辖区海洋战略规划和发展海洋经济。参与海洋政策研究，提出优化海洋经济结构、调整产业布局、建设海洋强市的建议。贯彻落实海洋发展政策。参与拟订海洋经济发展相关规划和政策，负责海洋经济运行监测评估工作。

14.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配合测绘资质资格和信用管理，监督管理测绘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配合地图管理。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负责测绘成果的监督管理。配合开展城乡规划勘察测量的管理工作。

15.参与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参与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战略、规划和计划。参与制定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参与实施市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16.负责辖区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工作。

17.管理区林业和园林局。

18.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9.职能转变。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应当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按照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强化制度设计，积极作为，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

用辖区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调查监测和评价、确权和登记、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优化国土资源执法体制。配合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督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辖区规划和自然资源服务的便民高效，提升管理的现代化水平。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2019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2 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 11 个预算单位，分别是：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从化区土地储备开发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3	广州市从化区城市房屋拆迁管理办公室	参公事业单位
4	广州市从化区山林纠纷调处办公室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广州市从化区土地利用发展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6	广州市从化区土地纠纷调处办公室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7	广州市从化区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8	广州市从化区土地开发整理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9	广州市从化区城市建设档案馆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0	广州市从化区土地房产交易登记所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1	广州市从化区森林资源产权登记管理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2	广州市从化区规划建筑设计室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2019年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970.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11242.99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298.55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61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1137.8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114110.4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1196.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8640.7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529.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1990.61
本年收入合计	23	127513.03	**本年支出合计**	49	127605.25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120.9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28.69
总计	26	127633.94	**总计**	52	127633.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7513.03	127213.87	0.00	298.55	0.00	0.00	0.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7.84	1137.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76.36	1076.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17.46	417.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13	61.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1.19	411.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58	186.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1.47	6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1.47	6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018.24	113719.08	0.00	298.55	0.00	0.00	0.61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7513.03	127213.87	0.00	298.55	0.00	0.00	0.6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56.85	1057.69	0.00	298.55	0.00	0.00	0.61
2120101	行政运行	1235.14	935.98	0.00	298.55	0.00	0.00	0.61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1.71	121.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8.04	8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8.04	8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4598.46	104598.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8855.71	78855.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0158.07	10158.07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7513.03	127213.87	0.00	298.55	0.00	0.00	0.61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675.28	967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301.92	1301.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607.48	4607.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4370.33	437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4370.33	437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83.58	283.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83.58	283.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320.97	3320.97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7513.03	127213.87	0.00	298.55	0.00	0.00	0.61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320.97	3320.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96.00	119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62	1.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62	1.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194.39	1194.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194.39	1194.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640.79	8640.79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8640.79	8640.79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3734.59	3734.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8.38	218.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	79.80	79.8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7513.03	127213.87	0.00	298.55	0.00	0.00	0.61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98.11	198.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	434.29	434.29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522.78	522.78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14	地质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	47.80	4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1559.18	155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845.86	1845.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9.55	529.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9.55	529.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9.55	529.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990.61	1990.61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7513.03	127213.87	0.00	298.55	0.00	0.00	0.6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990.61	1990.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1990.61	1990.6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7605.25	7569.17	120036.0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7.84	1137.8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76.36	1076.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17.46	417.4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13	61.1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1.19	411.1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58	186.58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1.47	61.47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1.47	61.47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110.46	1310.94	112799.51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7605.25	7569.17	120036.08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49.07	1310.94	138.13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327.36	1310.94	16.42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1.71	0.00	121.71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8.04	0.00	88.04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8.04	0.00	88.04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4598.46	0.00	104598.46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8855.71	0.00	78855.71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0158.07	0.00	10158.07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675.28	0.00	9675.28	0.00	0.0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301.92	0.00	1301.92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7605.25	7569.17	120036.08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607.48	0.00	4607.48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4370.33	0.00	4370.33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4370.33	0.00	4370.33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83.58	0.00	283.58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83.58	0.00	283.58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320.97	0.00	3320.97	0.00	0.00	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320.97	0.00	3320.97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96.00	0.00	1196.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62	0.00	1.62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62	0.00	1.62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7605.25	7569.17	120036.08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194.39	0.00	1194.39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194.39	0.00	1194.39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640.79	4590.84	4049.95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8640.79	4590.84	4049.95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3734.59	3643.51	91.09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8.38	0.00	218.38	0.00	0.00	0.00
2200106	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	79.80	0.00	79.80	0.00	0.00	0.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98.11	0.00	198.11	0.00	0.00	0.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	434.29	0.00	434.29	0.00	0.00	0.00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522.78	0.00	522.78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7605.25	7569.17	120036.08	0.00	0.00	0.00
2200114	地质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	47.80	0.00	47.80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1559.18	947.33	611.85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845.86	0.00	1845.8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9.55	529.5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9.55	529.5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9.55	529.55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990.61	0.00	1990.61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990.61	0.00	1990.61	0.00	0.00	0.00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1990.61	0.00	1990.61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970.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11242.99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137.84	1137.84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13719.08	4466.70	109252.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196.00	1196.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8640.79	8640.7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529.55	529.55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1990.61	0.00	1990.61
本年收入合计	23	127213.87	**本年支出合计**	50	127213.87	15970.88	111242.9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28.6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28.69	28.69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28.69		52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127242.56	**总计**	54	127242.56	15999.57	111242.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970.88	7177.79	8793.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7.84	1137.8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76.36	1076.36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17.46	417.4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13	61.1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1.19	411.1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58	186.58	0.00
20808	抚恤	61.47	61.47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1.47	61.4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66.70	919.56	3547.1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57.69	919.56	138.13
2120101	行政运行	935.98	919.56	16.42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970.88	7177.79	8793.0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1.71	0.00	121.71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8.04	0.00	88.04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8.04	0.00	88.0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320.97	0.00	3320.97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320.97	0.00	3320.97
213	农林水支出	1196.00	0.00	1196.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62	0.00	1.62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62	0.00	1.62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194.39	0.00	1194.39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194.39	0.00	1194.3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640.79	4590.84	4049.9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8640.79	4590.84	4049.9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970.88	7177.79	8793.09
2200101	行政运行	3734.59	3643.51	91.09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8.38	0.00	218.38
2200106	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	79.80	0.00	79.8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98.11	0.00	198.11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	434.29	0.00	434.29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522.78	0.00	522.78
2200114	地质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	47.80	0.00	47.80
2200150	事业运行	1559.18	947.33	611.85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845.86	0.00	1845.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9.55	529.5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9.55	529.5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9.55	529.5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92.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5.12
30101	基本工资	2589.83	30201	办公费	35.87
30102	津贴补贴	1152.34	30202	印刷费	3.16
30103	奖金	1057.06	30203	咨询费	5.39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3	30204	手续费	0.19
30107	绩效工资	208.07	30205	水费	0.4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4.36	30206	电费	5.0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6.58	30207	邮电费	29.1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8	30211	差旅费	0.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9.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15.34	30213	维修(护)费	7.0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7.07	30214	租赁费	0.4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9.5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7.65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59.9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96.0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76
30307	医疗费补助	19.9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6.36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3.1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7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9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6.8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6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6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831.99		公用经费合计	345.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7.64	0.00	111.00	0.00	111.00	6.64	92.22	0.00	91.80	0.00	91.80	0.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11242.99	111242.99	0.00	111242.9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09252.38	109252.38	0.00	109252.38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04598.46	104598.46	0.00	104598.46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78855.71	78855.71	0.00	78855.71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00	10158.07	10158.07	0.00	10158.07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00	9675.28	9675.28	0.00	9675.28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0.00	1301.92	1301.92	0.00	1301.92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607.48	4607.48	0.00	4607.48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4370.33	4370.33	0.00	4370.33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4370.33	4370.33	0.00	4370.33	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11242.99	111242.99	0.00	111242.99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283.58	283.58	0.00	283.58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283.58	283.58	0.00	283.58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990.61	1990.61	0.00	1990.61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990.61	1990.61	0.00	1990.61	0.00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0.00	1990.61	1990.61	0.00	1990.6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429855.69	429855.69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427345.19	427345.19	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27345.19	427345.19	0.00
土地出让价款收入	418750.33	418750.33	0.00
补缴的土地价款	7102.81	7102.81	0.00
划拨土地收入	1412.94	1412.94	0.00
其他土地出让收入	79.11	79.11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702.07	1702.07	0.00
自然资源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702.07	1702.07	0.00
土地闲置费	118.56	118.56	0.00
耕地开垦费	1041.32	1041.32	0.00
不动产登记费	542.19	542.19	0.00
四、罚没收入	344.59	344.59	0.00
一般罚没收入	344.59	344.59	0.00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344.59	344.59	0.00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429855.69	429855.69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63.84	463.84	0.00
利息收入	463.34	463.34	0.00
其他利息收入	463.34	463.34	0.00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0.51	0.51	0.00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51	0.51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注：无。

第三部分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2019 年度收、支总计127633.94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7196.31万元，增长41.1%。主要是因机构改革，原城市更新局并入，项目数量和资金相应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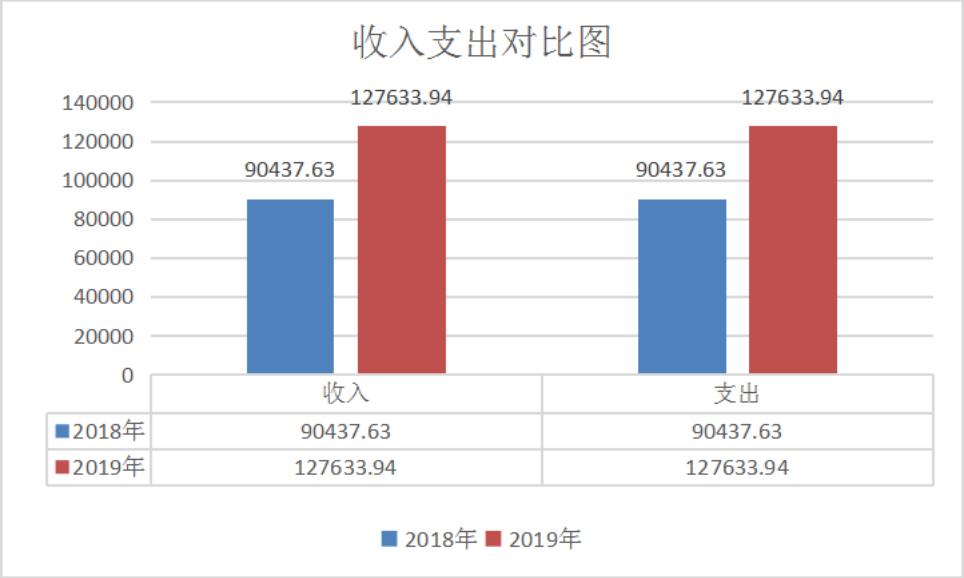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2019年度总收入127633.9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27513.0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970.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933.04万元，增长44.7%，主要变动情况：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274.2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增加4399.18万元，农林水支出增加1196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减少

1090.7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154.3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1242.9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2364.73 万元，增长 41.0%，主要变动情况：城乡社区支出增加 32364.73 万元。

3.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事业收入 298.5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4.8 万元，下降 36.9%，主要变动情况：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1.1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下降 173.69 万元。

5．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其他收入 0.6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51 万元，增长 554.3%，主要变动情况：城乡社区支出增加 0.51 万元。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2019 年度总支出 127633.9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27605.2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7569.1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50.72 万元，增长 25.8%，主要变动情况：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273.1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增加 1037.56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增加 113.9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154.3 万元，其他支出减少 28.26 万元。

2.项目支出 120036.0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5835.68 万元，增长 42.6%，主要变动情况：城乡社区支出增加 33853.74

万元，农林水支出增加1196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减少1204.67万元，其他支出增加1990.61万元。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27213.8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970.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933.04万元，增长44.7%；主要变动情况：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274.2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增加4399.18万元，农林水支出增加1196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减少1090.7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154.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1242.9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2364.73万元，增长41.0%；主要变动情况：城乡社区支出增加32364.73万元。

（二）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27213.8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970.8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559.24万元，增长53.4%；主要变动情况：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239.9万元，城乡社区

支出增加3419.67万元，农林水支出增加384.39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增加1439.7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75.5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1242.9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61049.28万元，下降35.4%，主要变动情况：城乡社区支出减少63039.89万元，其他支出增加1990.61万元。

分功能科目看，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417.46万元，占0.3%，主要用于局机关离退休人员退休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61.13万元，占0.1%，主要用于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退休经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11.19万元,占0.3%，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编制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86.58万元,占0.1%，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编制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61.47万元,占0.1%，主要用于遗属生活补助、死亡抚恤等；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935.98万元,占0.7%，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下属各预算事业单位日常运作

工作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21.71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土地矿产执法巡查经费(2019 年市补助)(穗财建〔2018〕387 号)和 2019 年城市更新专项工作经费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88.04 万元，占 0.7%，主要用于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2019 年市补助)（穗财建〔2018〕387 号）；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78855.71 万元，占 62.0%，主要用于大理石厂安置区基础设施维护费（从府办复(2018)333 号）(从府办复[2018]926 号)、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美都化妆品基地二期征地项目、太平镇红石村政府储备用地项目（天人山水意向）、收储广州北领投资有限公司太平镇广从南路东侧地块预付补偿款、江埔街新明村地段储备用地项目征地补偿经费（从府办复(2017)128 号）、太平镇低丘缓坡约 600 亩征地补偿（从府办复(2019)41 号）、太平城市广场拆迁补偿费（从府办复(2019)421 号）、江埔街凤院村地段 105 亩（妇女儿童医院及凤院村集中留用地项目）征地综合补偿（办文(2019)8958 号）、征地拆迁建设成本支出、江埔集中留用地、储备用地清场、围蔽项目等；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

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10158.07 万元，占 8.0%，主要用于 2018 年城市更新项目-街口街纪念碑老旧小区项目（穗财综(2018)113 号(从府办复[2018]926 号)、2018 年城市更新项目-吕田墟镇老旧小区项目(穗财综(2018)113 号)(从府办复[2018]926 号)、2018 年城市更新项目-江埔街龙井社区老旧小区项目（穗财综(2018)113 号）(从府办复[2018]926 号)、2018 年城市更新项目-城郊街向阳大道老旧小区项目（穗财综(2018)113(从府办复[2018]926 号)、2019 年城市更新项目资金-老旧小区微改造（2019 年市补助）（穗财综(2019)66 号）、2019 年城市更新项目资金-城中村综合整治（2019 年市补助）（穗财综(2019)66 号)、2019 年城市更新项目资金-清算下达资金(2019 年市补助）（穗发改（2019）715 号）、林地报批费、社保费、用地税费（耕税、新菜地基金）、从化区看守所项目留用地场地平整工程费用（从府办复(2019)209 号）等；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9675.28 万元，占 7.6%，主要用于 2018 年-2019 年农村建房专项资金补助、基本农田保护和建设资金(2019 年市补助)(穗财建〔2018〕380 号)、乡村振兴战略项目配套资金-从都周边环境整治项目、2018 年土地出让金收益分成-太平镇水南片区微改造工程等；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1301.92 万元，

占 1.0%，主要用于土地调查管理工作经费(2019 年市补助)(穗财建（2018）386 号)、土地招拍挂出让业务费用、从化区城南片区项目策划(从府办复(2018)926 号)、从化区河东旧改片区项目策划(从府办复(2018)926 号)；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4607.48 万元，占 3.6%，主要用于从化区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与监测工作、地质灾害防治资金、2018 年度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中塘村垦造水田项目、从化区储备补充耕地项目管护费用（从府办复(2019)265 号）、2018 年土地出让金收益分成-太平镇神岗以西社区微改造工程、广州市从化区温泉镇卫东旧村微改造项目等；

城乡社区支出（类）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项）4370.33 万元，占 3.4%，主要用于 2019 年从化区级基本农田保护补贴资金、补充耕地资金(从府办复[2018]926)、2010 年农用土地开发复垦整理项目资金(从府办复[2018]92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283.58 万元，占 0.2%，主要用于规划业务批前公示工作经费、从化区 2019 年市政工程设计方案技术审查、从化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9 年度建筑工程规划电子报批指标技术审查经费、从化区县域乡村建设规

划、街口街纪念碑老旧小区改造拆除工程费（从府办复(2017)599号、从府办复(2017)1033号）（从府办复[2018]926号）等；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3320.97万元，占2.6%，主要用于2018年城市更新项目-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资金（穗财综(2018)27 号）（从府办复(2018)926号）、2018年城市更新项目（第二批）-微改造项目资金（穗财综(2018)113号）（从府办复(2018)926号）等；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1.62万元，占0.1%，主要用于山林调处工作奖励经费；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1194.39万元，占0.9%，主要用于2018年高标准农田建设省级补助资金(2018 年省补助)(粤财农(2017)352 号、穗财建(2018)63 号)、2018 年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经济补偿金（2019 年省补助）（穗财建(2019)121号）；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3734.59万元，占2.9%，主要用于局机关和下属各预算事业单位日常行政运行、专项业务费和执法大队办公用房租赁等；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18.38万元，占0.2%，主要用于城建档案管理费、用地报批行政运作经费、土地矿产执法巡查工作经费、档案数字化工作经费（从府办复(2019)52 号）、土地资源利用与

保护、土地监察协管员工资及执法专项经费；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项）79.8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土地监察协管员工资及执法专项经费；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198.11 万元，占 0.2%，主要用于广州市第六批历史建筑标志牌挂牌工作经费（从府办复(2019)91 号）、2017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经费补助（从府办复(2019)43 号）；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项）434.29 万元，占 0.3%，主要用于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专项经费（从府办复(2019)45 号）；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储备支出（项）522.78 万元，占 0.4%，主要用于太平城市广场安置楼补缴土地出让金费用（从府办复(2019)315 号）；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项）47.8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矿山储量年报核查评审费、2019 年省绿色矿山建设项目奖励资金（2019 年省补助）（穗财建(2019)56 号）；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1559.18 万元，占 1.2%，主要用于局下属各预算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及行政运作经费；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1845.86 万元，占 1.5%，主要用于日常行政运作补充经费、档案标准化整理及数字化、存量证照电子化工作、行政运作及编外人员工资经费、数字从化地理空间框架建设、广州市从化区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整合、从化区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动态更新应用、从化区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线索整理(从府办复[2018]926)、退还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利息费用（从府办复(2019)125 号）；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529.55 万元，占 0.4%，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在编人员住房公积金经费支出；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1990.61 万元，占 1.6%，主要用于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资金（办文(2019)8198 号）。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970.8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2.5%。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933.04 万元，增长 44.7%。主要原因：因机构改革，原更新局与原国规局合并，各类收入支出项目相应增加，反映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274.2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增加 4399.18 万元，农林水支出增加 1196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减少 1090.7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154.3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137.84 万元，占 7.1%；城乡社区支出（类）4466.7 万元，占 28.0%；农林水支出（类）1196 万元，占 7.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8640.79 万元，占 54.1%；住房保障支出（类）529.55 万元，占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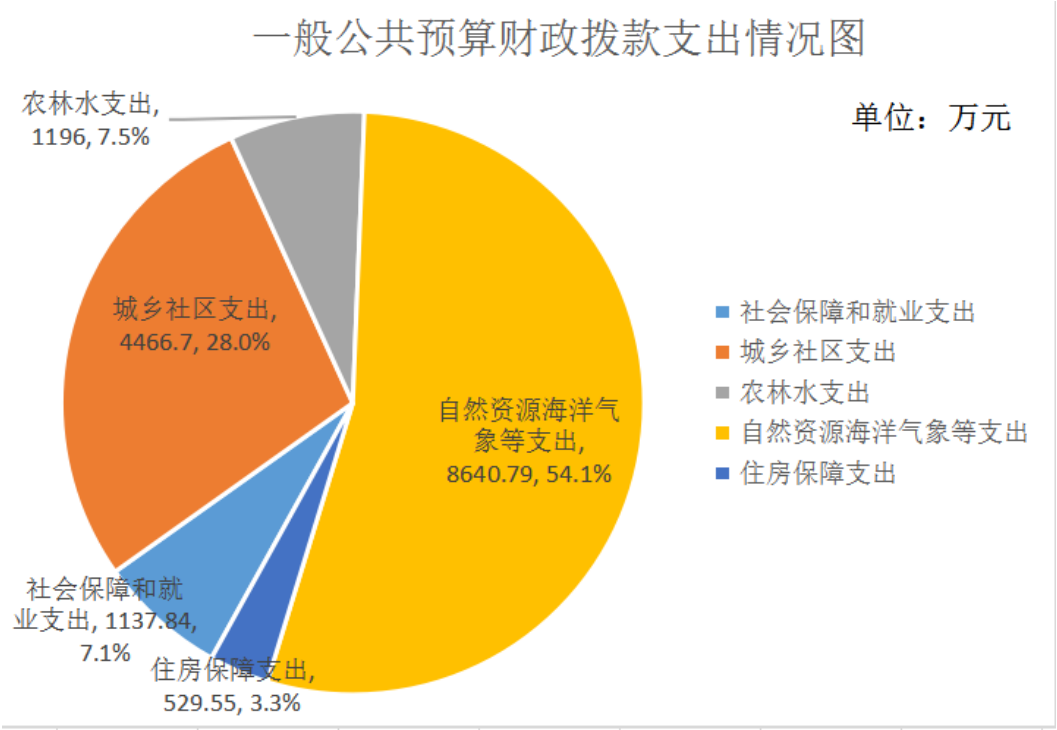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0411.64 万

元，支出决算15970.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3.39%。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417.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原从化区城市更新局与原从化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合并，更新局年初预算住房公积金数据并入等。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61.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有五名退休人员去世，人员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411.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原更新局退休人员一名。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186.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完成了2016-2019年度的职业年金结算。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61.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381.4%。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5名退休人员离世。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935.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1.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清算2014年10月至2016年11月基本工资调标等政策性支出款。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121.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为年初预计数,实际支出与预算存在细微差异。2019年机构改革，原从化区城市更新局与原从化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合并，主要用于2019年城市更新专项工作经费、土地矿产执法巡查经费(2019年市补助)(穗财建〔2018〕387号)。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支出88.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1%。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2019年市补助)（穗财建〔2018〕387号）项目因施工走廊问题，项目施工进度未能达到支付条件。

（9）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3320.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原从化区城市更新局与原从化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合并,原从化区城市更新局使用该功能科目，主要用于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

(2019 年市补助)（穗财建〔2018〕387 号）、广州市城市规划展览中心从化区展厅布展工作经费(从府办复[2018]926 号)、2018 年城市更新项目-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资金(穗财综(2018)27 号)(从府办复(2018)926 号)、2018 年城市更新项目（第二批）-微改造项目资金（穗财综(2018)113 号）(从府办复(2018)926 号)。

（1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 1.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机构改革，广州市从化区山林调处纠纷办公室并入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使用该功能科目。

（11）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 1194.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47.2%。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省级补助资金下达时间较迟，未能列入年初预算，主要用于 2018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省级补助资金(2018 年省补助)(粤财农(2017)352 号、穗财建(2018)63 号)、2018 年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经济补偿金(2019 年省补助)(穗财建(2019)121 号)。

（1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 3734.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4%。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增行政单位的清算 2014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1 月基本工资调标等政策性支出。

（1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18.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2.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增档案数字化工作经费（从府办复(2019)52号）。

（1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7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主要用于土地监察协管员工资及执法专项经费。

（1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198.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广州市第六批历史建筑标志牌挂牌工作经费（从府办复(2019)91号）、2017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经费补助（从府办复(2019)43号）。

（1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434.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增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专项经费（从府办复(2019)45号）。

（1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储备支出522.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太平城市广场安置楼补缴土地出让金费用（从府办复(2019)315号）。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

地质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4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97.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上级补助资金2019年省绿色矿山建设项目奖励资金（2019年省补助）（穗财建(2019)56号）。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1559.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事业单位的清算2014年10月至2016年11月基本工资调标等政策性支出。

（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1845.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3%。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办公场地调整，计划装修的办公场地移交至区财政局，用于区国规局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维修改造项目取消。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529.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原从化区城市更新局与原从化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合并，更新局年初预算住房公积金数据并入。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7177.7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501.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4%。主要原因：补发以前年度绩效考核奖。

其中，人员经费6831.99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6292.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39.59万元，公用经费345.8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345.12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无因特殊原因使某经济分类科目支出金额偏高。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1242.99万元。支出111242.99万元，与2018年度相比增加32364.73万元， 增长41.0%； 比年初预算数减少61049.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6%。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111242.99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78855.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0% ，主要用于太平城市广场拆迁安置楼项目(从府办复[2018]926)、美都化妆品基地二期征地项目、江埔街江村村地段政府储备用地项目地上构建筑物补偿款（从府办复(2017)938号）、江埔街新明村地段储备用地项目征地补偿经费（从府办复(2017)128号）、街口街城南下围地

段已签约被征收户首层安置房屋租金（从府办复(2014)762 号）收储广州北领投资有限公司太平镇广从南路东侧地块预付补偿款、迎宾大道北项目已征收房屋清拆费用（办文〔2019〕9238 号）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减太平镇低丘缓坡约 600 亩征地补偿（从府办复(2019)41 号）、鳌头低丘缓坡项目、太平城市广场拆迁补偿费（从府办复(2019)421 号）、太平城市广场拆迁安置楼项目(从府办复[2018]926)等。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10158.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7% ，主要用于 2018 年城市更新项目-街口街纪念碑老旧小区项目（穗财综(2018)113 号(从府办复[2018]926 号)、2018 年城市更新项目-吕田墟镇老旧小区项目（穗财综(2018)113 号）(从府办复[2018]926 号)、2018 年城市更新项目-江埔街龙井社区老旧小区项目（穗财综(2018)113 号）(从府办复[2018]926 号)、2019 年城市更新项目资金-老旧小区微改造（2019 年市补助）（穗财综(2019)66 号）、2019 年城市更新项目资金-城中村综合整治（2019 年市补助）（穗财综(2019)66 号）、鳌头镇龙聚村 41.139 亩（泓杏堂意向项目）征地综合补偿款（从府办复(2019)506 号）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减少林地报批费、社保费、用地税费（耕税、新菜地基金）、报批征地预存款等。

（3）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9675.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4%，主要用于2018年-2019年农村建房专项资金补助、基本农田保护和建设资金(2019年市补助)(穗财建〔2018〕380号)、乡村振兴战略项目配套资金-从都周边环境整治项目、2018年土地出让金收益分成-太平镇水南片区微改造工程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乡村振兴战略项目配套资金-从都周边环境整治项目因概算评审时间较长，未能未能达到支付条件。

（4）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1301.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8.9%，主要用于土地调查管理工作经费(2019年市补助)(穗财建（2018）386号)、土地招拍挂出让业务费用、从化区城南片区项目策划(从府办复(2018)926号)、从化区河东旧改片区项目策划(从府办复(2018)926号)、国有建设用地出让评估技术服务费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减土地招拍挂出让业务费用、从化区城南片区项目策划(从府办复(2018)926号)、从化区河东旧改片区项目策划(从府办复(2018)926号）等。

（5）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项）4607.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8% ，主要用于地质灾害防治资金、广州市从化区温泉镇卫东旧村微改造项目、2018 年度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中塘村垦造水田项目、从化区 7 条村庄的村土地利用规划编制工作、从化区储备补充耕地项目管护费用（从府办复(2019)265 号）、2018 年土地出让金收益分成-太平镇神岗以西社区微改造工程、东风村、禾仓村基础数据核查费（从府办复【2018】624）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城市规划项目未能按照计划达到进度。

（6）城乡社区支出（类）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项）4370.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5% ，主要用于 2019 年从化区级基本农田保护补贴资金、补充耕地资金(从府办复[2018]926)、2010 年农用土地开发复垦整理项目资金(从府办复[2018]926)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增补充耕地资金(从府办复[2018]926)、2010 年农用土地开发复垦整理项目资金(从府办复[2018]926)等。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283.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3% ，主要用于从化区县域乡村建设规划、街口街纪念碑老旧小区改造拆除工程费(从府办复(2017)599 号、从府办复(2017)1033 号）(从府办复[2018]926 号)、从化区 2019 年总规实施评估、从化区低丘缓坡土地综合开发利用--温泉片区 FA0601 管理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及深化设计等；预决算产

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部分控规项目未达到进度，调减从化区低丘缓坡土地综合开发利用--温泉片区 FA0601 管理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及深化设计、从化区生态控制线划定。

（8）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1990.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5.5% ，主要用于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资金（办文(2019)8198 号）；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以前年度回收统筹资金的重新安排项目，用于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资金。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92.22 万元，完成预算 117.64 万元的 78.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91.8 万元，完成预算 111 万元的 82.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41 万元，完成预算 6.64 万元的 6.2%。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91.8万元，占99.6%；公务接待费支出0.41万元，占0.4%。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及下属11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会议支出0万元，（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0万元，（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1.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2019年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91.8万元，2019年局机关及下属11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3辆，主要用于保障局机关和下属各事业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开展和8个国土所执法执勤、地矿抢险救灾等业务。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41万元。主要用于出席会议、考察调研、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工作等公务活动的接待。2019年，局机关及下属11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 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5次，接待人数共 105人，主要包括广州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委、济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济南市市委改革办、济南市农业农村局、济南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等69 人次，其他各区分局、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广州市规划院、广州市委乡村振兴办等36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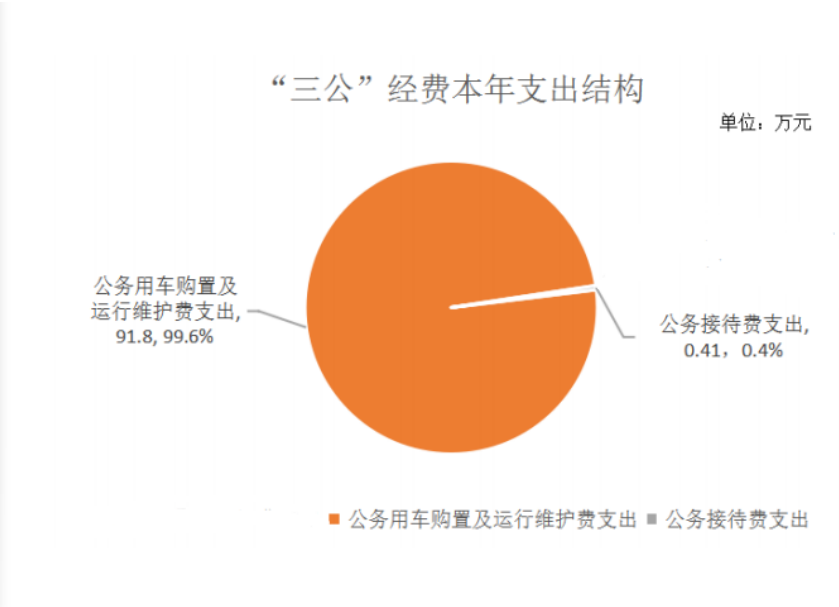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部门2019年度会议费决算0.02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1.98万元，完成预算2.00万元的1.1%。主要原因是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多规合一”管理平台业务培训会议历时0.5天，参会人数68人，共支出0.02万元，占会议费100.0%，其中场地租用费0万元，房租费0万元，文件资料印刷费0.02万元。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00.68万元，比年初预算

数增加4.92万元，增长1.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办公费减少16.97万元，印刷费增加0.8万元，咨询费增加5.39万元，手续费减少0.24万元，水费减少6.93万元，电费减少6.77万元，邮电费减少8.23万元，差旅费增加0.05万元，维修（护）费增加3.88万元，租赁费增加0.32万元，专用材料费减少3万元，委托业务费增加1.84万元，工会经费减少23.9万元，福利费减少4.8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6.62万元，其他交通费用增加13.53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43.45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17.6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2.7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69.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65.3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17.6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2.7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6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2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29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因公车改革，部分车辆移交拍卖处置，未完成全部流程，账面暂未核销。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429855.69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429855.69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0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427345.19万元，占99.4%，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427345.19万元，具体包括土地出让价款收入418750.33万元、补缴的土地价款7102.81万元、划拨土地收入1412.94万元、其他土地出让收入79.11万元；专项收入0万元，占0.0%，无此收入情况；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1702.07万元，占0.4%，包括自然资源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1702.07万元，具体包括土地闲置费118.56万元、耕地开垦费1041.32万元、不动产登记费542.19万元；罚没收入344.59万元，占0.1%，包括一般罚没收入344.59万元，具体包括其他一般罚没收入344.59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占0.0%，无此收入情况；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463.84万元，占0.1%，包括利息收入463.34万元、具体包括其他利息收入463.34万元，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0.51万元，具体包括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0.51万元；捐赠收入0万元，占0.0%，无此收入情况；政府住房基金收入0万元，占0.0%，无此收入情况；其他收入0万元，占 0.0%，无此收入情况。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局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

组织申报2019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58项，申报覆盖率100%，其中向社会公开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4项，公开覆盖率100%。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局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19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58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100%，共涉及资金120036.08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28个，共8793.0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30个，共111242.99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局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从绩效管理的总体情况看，大部分项目的绩效指标设置较为合

理，项目管理较为规范，项目产出和效益也达到了预期的目标。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我局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地质灾害防治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①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地质灾害地质防治工作的意见》（粤府[2017]68 号）、《从化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关于开展地质灾害治理工作的函》(从国土规划函[2018]403号)的文件精神和《从化区地质灾害防治责任书（2015-2020 年》的工作要求，为有效加快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进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结合从化区实际，特制定《从化区 2019 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

方案明确坚持“政府领导、部门联动、属地负责”的管理原则，强化地质灾害应急统筹，加大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的督促检查力度，充分发挥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监测网络的重要性。加快建立起“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预防体系，推进形成“政府统筹协调、群众广泛参与、防范严密到位、处置快捷高效”的基层应急管理工作机制。

为了更好地降低从化区地质灾害对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影响，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以下简称规划资

源从化分局）设置地质灾害防治资金，用于从化地质灾害的防范工作和地质灾害隐患点的综合治理。减少了地质灾害造成的经济损失，避免了地质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保护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项目由区规划资源分局主管，从化各镇街负责实施。

项目资金情况。项目预算总额为490万元，年中未进行预算调整，年内支出489.81万元，预算完成率100.0%，全部资金用于从化地质灾害防范工作，符合预算支出计划。

②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为“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加快我区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进度，完成省国土资源厅要求每年小型地质灾害隐患点在上年度基础上递减15.0%的政治任务，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大局稳定，提高当地生态效益，实现社会经济和生态文明可持续健康发展”。

项目年初设置的绩效指标包括3个项目产出指标和3个项目效益指标。其中，3个项目产出指标分别是“开展防灾演练次数”、“建立地质灾害隐患点预告警示牌个数”、“地质灾害隐患点搬迁治理率”；3个项目效益指标分别是“重大地质灾害事件下降率”、“次生灾害造成伤亡人数”、“地质灾害经济损失下降率”。部分工作未设有指标进行考核，指标完善程度需要进一步加强。

2019 年本项目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从自评资料来看，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序号	绩效指标		目标值	实现完成值	完成情况	备注
1	产出指标	开展防灾演练次数	1次	2019年实际开展防灾演练次数为1次，达到预期目标。	完成	年初设置

2		建立地质灾害隐患点预告警示牌个数	30 个	2019 年计划建立地质灾害隐患点预告警示牌个数 30 个，当年实际建立警示牌个数为 30 个，达标率 100.0%，达到预期目标。	完成	年初设置
3		灾害防治知识宣传视频制作完成率	100.0%	2019 年计划制作灾害防治知识宣传视频 1 个，实际制作灾害防治知识宣传视频 1 个，完成率 100.0%，达到预期目标。	完成	新设置
4		群防群测网络体系经费及时发放率	100.0%	2019 年计划发放经费 11.07 万元，实际发放经费 11.07 万元，完成率 100.0%，达到预期目标。	完成	新设置
5	效益指标及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地质灾害隐患点搬迁治理率	治理率达到 15.0%或以上	2019 年实际完成验收和核销的地质灾害隐患点数量为 24 个，2018 年度从化记录在册的地质灾害隐患点数量为 154 处，搬迁治理率为 15.6%，达到预期目标。	完成	年初设置
6		重大地质灾害事件下降率	10.0%或以上	2018 年重大地质灾害事件为 2 件，2019 年重大地质灾害事件为 0 件，重大地质灾害事件下降率为 100%，达到预期目标，但实际完成情况超过目标值 150.0%。	完成	年初设置
7		次生灾害造成伤亡人数	10 人以下	2019 年实际次生灾害造成伤亡人数为 0 人，达到预期目标。	完成	年初设置
8		地质灾害经济损失下降率	5.0%或以上	2018 年地质灾害经济损失约 3000 万元，2019 年地质灾害经济损失约 500 万元，地质灾害经济损失下降率为 83.3%，达到预期目标，但实际完成情况超过目标值 150.0%。	完成	年初设置

③存在问题。

一是绩效指标设置有待提升。本项目在填报 2019 年度项目入库表时，共设置 6 个绩效指标，基本能反映当年工作内容，各指标均为量化指标具有明确目标值，但未能全面反映项目的各项重要工作目标。存在对于加大宣传、提高干部群众的防灾意识这一主要工作内容，未设置绩效指标进行考核的情况。

二是部分指标完成情况大幅超过目标值。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时，发现个别指标存在指标完成值大幅超过目标值的情况，如重大地质灾害事件下降率目标值为 10.0%，但 2019 年重大地质灾害事件实际下降率为 100.0%；地质灾害经济损失下降率目标值仅为 5.0%以上，但 2019 年地质灾害经济损失下降率达到了 83.3%。虽然“重大地质灾害事件下降率”、“地质灾害经济损失下降率”指标存在不确定性和不可预测性，但是实际完成情况大大超过了所设置目标值的 150.0%，可见对绩效指标目标值设置存在不合理。

④相关建议。一是提高绩效目标与指标设置水平。绩效目标是指预算资金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设置明确的绩效目标，有利于为项目设置准确的实施方向。并且通过细致的绩效指标，对项目具体实施情况进行考评。因此建议为本项目设置明确的绩效目标以及细致的绩效指标，便于开展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工作。而且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应该全面对应项目当年的计划工作内容，其中核心工作内容都应设有对应的绩效指标进行考核，深入挖掘部分项目开展产生效益情况，保障指标设置的严谨性，切实反映项目具体绩效成果。

二是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在项目开展前做好前期调研与规划，明确工作计划。根据以往工作经验与对下一年度工作量的预期设置更合理的目标。令所有绩效目标都可用于客观考核项目的产出与效益，避免出现目标值过低而影响绩效指标有效性的情况发生。在设置指标的时候，应该针对本项目的特性设置更全面的效益指标用于考核本项目的绩效情况，

并在实施过程中定期进行运行情况监控，结合绩效运行监控与绩效评价结果，及时调整工作重心，提高项目管理水平。

2.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我局委托广州市光领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第三方机构对2019 年广州市基本农田保护补贴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①项目概况

根据《市国土房管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基本农田保护补贴实施办法的通知》（穗国房字〔2014〕845 号）以及《广州市基本农田保护财政补贴实施办法》规定，基本农田保护补贴资金为年度财政支出项目，补贴范围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基本农田，补贴对象为我区范围内承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的农户和基本农田保护单位。基本农田保护单位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国有农用地使用权单位。

从 2011 年起，从化区组织实施基本农田保护补贴资金发放工作，标准为每年 200 元/亩，补贴资金来源的构成为：广州市级补助资金承担 20.0%，剩余的 80.0%由从化区财政承担。

2019 年该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为 5241.41 万元，其中市级预算资金为 1100 万元，区级预算资金为 4141.41 万元，年内发生预算调减 61.73 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为 5179.68 万元。当年该项目下达的资金 5179.68 万元实际全部支付完成，资金达到支付率 100.0%。项目资金全部用于发放补贴到镇街，完善基本农田经济补偿机制，符合项目预算支出计划。但该项目 2019 年全年

的实际支出5180.71万元，其中区级预算资金经过调减61.73万元后的4079.68万元已经全部支出完毕。

②项目绩效情况。本项目完成了耕地保有量面积、基本农田补贴受保护面积，对于符合补贴要求的镇街及时地发放了补贴资金，全部完成年初所设立的年初绩效指标目标。本项目补贴资金覆盖面广，促进了农民收入。根据对农村常住居民的调查和与往年的对比，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2018年的19675元增长到2019年的21967元，增长了11.6%。全年农村常住居民家庭人均消费支出达到了15673元，对比2018年也增长了9.6%，经济效益显著。农民群众对于基本农田补贴的满意度较高，但还存在个别群众仍对补贴政策的执行情况表示不满，需进一步跟踪解决农民群众的需求，提高群众满意度。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序号	指标名称	预期值	实际值	完成情况
1	耕地保有量完成率	100.0%	117.5%	完成
2	基本农田保护目标完成率	100.0%	100.1%	完成
3	补贴资金镇街支出完成率	98.0%或以上	100.0%	完成
4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	5.0%或以上	11.6%	完成
5	补贴资金完成覆盖率	95.0%或以上	100.0%	完成
6	农民群众满意度	90.0%或以上	89.6%	未完成

1、项目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本项目耕地保有量面积为343683亩，超过上级下达的

基本农田保护任务292500亩，基本农田保护目标完成率117.5%，顺利完成目标。

（2）本项目补贴资金覆盖的基本农田面积为 255183.842亩，达到上级下达的基本农田保护任务数255060亩，基本农田保护目标完成率100.1%，完成年初目标。

（3）补贴资金镇街已经全部发放完成。2019年镇街发放补贴资金5103.68万元，镇街实际支付的补贴资金5103.68万元，发放完成率100.0%，完成年初目标。

各镇街实际支出情况统计表（单位：亩、万元）

序号	镇街	镇、街实际申请面积数（亩）	补贴资金	镇街实际支出数
1	街口街	3446.343	68.93	68.93
2	横江公司	312.531	6.25	6.25
3	城郊街	37744.279	754.89	754.89
4	江浦街	17418.981	348.38	348.38
5	太平镇	25931.693	518.63	518.63
6	鳌头镇	102349.362	2046.99	2046.99
7	良口镇	18030.779	360.62	360.62
8	温泉镇	23025.729	460.52	460.52
9	吕田镇	26924.145	538.48	538.48
合　计		255183.842	5103.68	5103.68

2、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促进农民收入增加。2018年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约为19675元，2019年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约为21967元，收入水平与2018年相比增加了约11.6%，超过预期目标值，经济效益显著。

（2）补贴资金覆盖面广。本项目补贴资金计划覆盖从化区

全部 206 个行政村，2019 年补贴政策实际覆盖 206 个行政村，补贴资金完成覆盖率达到 100.0%，达到预期目标。

资金补贴覆盖村落数统计表

序号	区 域	具体村落数
1	街口街	4 个
2	横江公司	1 个
3	城郊街	21 个
4	江埔街	21 个
5	太平镇	31 个
6	鳌头村	61 个
7	良口镇	25 个
8	温泉镇	22 个
9	吕田镇	20 个
全区总计		206 个

（3）农民群众满意度较高。对全区接受补贴的农民进行抽样满意度调查，共发放 690 份问卷，回收有效问卷 690 份。其中有 618 份问卷对本项目表示满意，群众满意度仅有 89.6%，未达到预期目标。虽然大部分群众对政策实施表示肯定，但个别群众仍对补贴政策的执行情况表示不满，需进一步提高群众满意度。

③存在问题。一是项目资金管理工作有待完善。在检查本项目财务资料时，发现本项目的财务管理工作存在管理不够到位的问题。根据明细账放映，2019 年 9 月 30 日记账 73 号凭证中将由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经费项目支出的工作经费内容计入基本农田保护补贴经费项目的账务中，导致明细账中支出金额比决算数金额 1100 万元多 1.04 万元，属于项目资金监管不到位的情况。二是第三季度未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本项目涉及财政资金 5179.68 万元，根据年初设置的目标绩效指标与年度完成情况进

行对比，存在基本农田保护目标完成率、耕地保有量完成率的完成情况达到 100.0%以上，而公众满意度则未完成年初目标。可见本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实际执行情况是存在偏差的。在项目的执行期间对相关的补助对象进行抽样存在有不满意的情况却未对此展开后续跟进工作，及时调整和改进，导致群众满意度未能达到年初目标。三是群众满意度偏低。本项目大部分受众群体为广大农村居民，因此调查其对本政策实施情况的满意度显得尤为重要。该项目申请入库时已经设置了满意度指标，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进行了相关受众群体的抽样满意度调查。2019 年共回收690份有效问卷，其中618份问卷表示满意，满意度仅为89.6%，低于目标值90.0%或以上，说明该项目的管理工作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④相关建议。一是加强财务管理水平，在日常账务处理时，应严格按照《行政单位财务规则》进行记账处理。对各财政专项资金采取“专项专账”管理，确保每一个专项资金都设有独立的辅助账，记账操作中严格按照资金来源进行入账处理。在项目资金分配专项资金之前，应加强对前期环节的审核把关，对已纳入预算管理的项目，预算支出内容要细化，并且有明确的效益标准，便于接受监督。确保账实相符且各项目的支出内容均能符合预算支出计划，保障财务工作的严谨性。二是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建议全年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围绕年初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定期跟踪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与预算执行情况，及时掌握绩效运行情况、资金使用进度、项目实施情况和财务管理状况等。对绩效监控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意见建议认真分析原因，及时采取有针对

性的措施予以纠正，以改进项目管理，促进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二是提高群众满意度，不断收集群众对于本项目的意见与建议，针对群众认为项目管理不足之处进行整改，提高群众满意度。特别应该着重解决拨付及时率和发放准确率的问题。对于个别村和农户的基本农田补贴资金存在不到位的情况，区规划资源从化分局、各镇街管理部门以及各村委应继续督促相关镇街加强管理，按时按标准为每一位补贴对象发放足额的补贴资金。

（三）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我部门不存在此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127605.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970.8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较好完成了 2019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table>
<tr><td rowspan="2">部门整体财政支出</td><td>支出总额（万元）</td><td>127605.25</td><td rowspan="2">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td><td rowspan="2">100.0%</td></tr>
<tr><td>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td><td>15970.88</td></tr>
<tr><td rowspan="2">年度目标</td><td colspan="2">部门整体支出目标</td><td colspan="2">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2">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批示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有关工作部署要求，聚焦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坚决在规划和自然资源事业发展中取得新的更大成绩。</td><td colspan="2">统筹运用资源，聚焦落实市、区重大决策部署。优化土地供给，提高经济社会发展保障能力。加强实施管理，推动城市功能品质提升。资源调查与保护并重，夯实履行所有者和用途管制职责基石。</td></tr>
</table>

主要任务（重要事项）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重要事项）涉及实际支付财政资金（万元）
1	完成规划编制成果	完成鳌头镇镇区等 2 个管理单元控规深化及优化；加快编制《广州市从化区综合交通规划》、《从化区县域乡村建设规划》、《从化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南平村等 7 条村的村土地利用规划》。	505.99
2	用足储备用地指标	落实乡村振兴项目 25 个、用地指标 485.73 亩，促进现代农业、特色小镇等新产业新业态发展；完成大津电器、北领投资公司旧厂房改造地块收储。	28853.82
3	保障“攻城拔寨”重点项目及时落地	安排基础民生设施、主导产业、乡村振兴类等 61 个具体项目用地指标。获得批复用地 7 个批次、面积 922.83 亩，上报用地 3906.12 亩。精准供给 362.79 亩预留用地规模，优先保障重点项目需求。	1753.81
4	加强土地储备和房屋拆迁	实物储备土地 26 宗、面积 2895 亩，100.0%完成年度任务。大力推进重点项目征拆，“一桥两路”基本完成征地补偿，青少年宫、河东安置区等项目加紧推进，累计征收国有土地上房屋建筑面积 7.42 万平方米。	52928.08
5	推进土地供应	供应各类国有建设用地 2109.66 亩，公开出让 1551 亩，协议出让 39.66 亩，划拨 519 亩，引进苏宁华南电商及绿色冷链总部等重大产业项目。	4126.55
6	加强留用地管理与兑现	核定留用地指标 520 亩，以折算货币补偿方式兑现 107 亩，已上报 332.26 亩划拨方案。	4294.42
7	“微改造”推动城市功能品质提升	扎实推进 39 个微改造项目，完成街口纪念碑、江埔龙井等 7 个项目，青云路小区（一期）、旺城大道等 15 个项目正在施工。	11751.53
8	旧楼加装电梯全面提速	。制定《从化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方案》和《从化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规划报建工作指引》，审批加装电梯许可 122 宗，惠及 1793 户群众。	63.92
9	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水平	取消 88 项证明材料，压缩 49 项业务办理时限，整体提速 89.0%，24 项登记业务 60 分钟办结发证。缮发不动产登记权属证书（证明）3.6 万本（份）。	377.05

10	狠抓地灾防治和矿产资源管理	出动巡查超 2500 人次，发布预警和提醒信息 2.1 万余条，安全转移群众 1100 多人，确保地灾防治“零伤亡”。积极应对“6·13”局部特大暴雨引发的新增地灾隐患，率先落实 1590 万元上级对口资金开展救灾治理。整治 40 个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完成核销 24 处的年度目标任务。	623.09
11	推进土地矿产执法监察	申请强制执行实现历史“零突破”，法院准予强制执行案件 455 宗。国家卫片执法涉及违法用地 611 宗 1390.4 亩，应立案和已立案均为 394 宗，立案率 100.0%，已拆除整改到位 309 宗 993.83 亩，整改率 71.5%，整改面积与整改率都是历年最高。动态巡查上报疑似违法用地线索 160 宗，已办结 48 宗，已作出行政处罚 85 宗。多次开展打击非法采矿联合执法，查处案件 20 宗、已结案 13 宗。	195.28

2019 年，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市规划资源工作部署和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集中精干力量，狠抓贯彻落实，推动从化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统筹运用资源，聚焦落实市、区重大决策部署。

一是聚焦优化总体空间布局。积极配合编制《广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18-2035 年）》，深化“一核两翼三带”总体空间布局，完成生态设计小镇控规、太平站片区控规，旺城南、从化客运站等片区控规有序推进。优化“两翼”产业发展功能布局，完成鳌头镇镇区等 2 个管理单元控规深化及优化。二是积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加快编制《广州市从化区综合交通规划》，有 1 条高铁和 1 条城轨已纳入《粤港澳大湾区城际铁路建设规划》

（送审稿）。围绕“四个出新出彩”制定《关于加快实现“老温泉、新活力”从化温泉地区全面提升三年行动方案》，推动实现“老温泉、新活力”和温泉地区全面提升。全力保障“从都论坛”重点区域环境品质综合提升。以世界生态设计大会永久会址为根基，规划打造新温泉核心功能区，推动打造粤港澳大湾区生态经济先行区。三是推动乡村振兴战略走深走实。编制《从化区县域乡村建设规划》和《从化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加快编制南平村等7条村的村土地利用规划。支持打造“3+3”现代农业产业园，备案力智帝田猪场、壹号蛋鸡养殖场等8个设施农业项目。用好用足专项用地指标，安排落实乡村振兴项目25个、用地指标485.73亩，促进现代农业、特色小镇等新产业新业态发展。四是以“三旧”改造促进高质量发展。以旧厂房改造为抓手，完成大津电器、北领投资公司旧厂房改造地块收储。坚持以旧村全面改造为重要抓手，腾挪高质量发展新空间，全年推进旧村改造项目5个，东风村等3个旧村改造项目已成功引入合作企业。

（二）优化土地供给，提高经济社会发展保障能力。

一是保障“攻城拔寨”重点项目及时落地。安排基础民生设施、主导产业、乡村振兴类等61个具体项目用地指标。获得批复用地7个批次、面积922.83亩，上报用地3906.12亩。精准供给362.79亩预留用地规模，优先保障重点项目需求。二是加强土地储备和房屋拆迁。实物储备土地26宗、面积2895亩，100.0%完成年度任务。大力推进重点项目征拆，“一桥两路”基本完成征地补偿，青少年宫、河东安置区等项目加紧推进，累计征收国有土地上房屋建筑面积7.42万平方米。三是全力推进土地供应。

供应各类国有建设用地 2109.66 亩，公开出让 1551 亩，协议出让 39.66 亩，划拨 519 亩，引进苏宁华南电商及绿色冷链总部等重大产业项目。四是盘活存量低效用地。继续组织实施征地扫尾，已完成供地 24 公顷。强化土地供后监管，处置闲置土地 9 宗、面积 549.5 亩。五是加强留用地管理与兑现。核定留用地指标 520 亩，以折算货币补偿方式兑现 107 亩，已上报 332.26 亩划拨方案。

(三）加强实施管理，推动城市功能品质提升。

一是“微改造”让生活更美好。扎实推进 39 个微改造项目，完成街口纪念碑、江埔龙井等 7 个项目，青云路小区（一期）、旺城大道等 15 个项目正在施工。二是优化营商环境成果显著。推进行政审批“集成服务”，新增 51 项业务纳入“一窗受理”，推动审批提速高达 87.2%。三是旧楼加装电梯全面提速。制定《从化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方案》和《从化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规划报建工作指引》，审批加装电梯许可 122 宗，惠及 1793 户群众。四是民生基础设施持续完善。积极做好教育设施选址布局，为 20 多所学校办理规划报建手续。加强市政设施建设，办理 S118 线、110 千伏宝珠变电站用地证，完成明珠污水泵站等项目控规调整和修正。五是推进历史文化名城保护。26 处广州市第六批历史建筑已完成挂牌。完成从化古驿道重点修复利用路段建设与修复项目中期成果和温泉历史文化博物馆建筑设计方案。六是农村建房管理进一步规范。制定《从化区农村“一户一宅”核定技术指引（试行）》。按程序发放规划放验线、设计服务补助费用共 33.6 万元。审批乡村建设规划许可 1390 宗，同比增长 237.0%。

（四）资源调查与保护并重，夯实履行所有者和用途管制职责基石。

一是加强自然资源确权和调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一次性通过国家核查。积极配合开展流溪河国家森林公园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试点。二是不动产登记服务上新水平。取消 88 项证明材料，压缩 49 项业务办理时限，整体提速 89.0%，24 项登记业务 60 分钟办结发证。缮发不动产登记权属证书（证明）3.6 万本（份）。三是坚定落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坚定在“保护”上下功夫，开展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规范推进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补划。坚定在“提质”上下功夫，抓紧推进鳌头镇中塘村垦造水田项目竣工验收，加快推进尚未移交的 3.45 万亩高标农田建设。坚定在“占补”上下功夫，共补充耕地 439.9 亩、预购水田 160 亩、剥离 143.9 亩水田耕作层再利用。四是狠抓地灾防治和矿产资源管理。出动巡查超 2500 人次，发布预警和提醒信息 2.1 万余条，安全转移群众 1100 多人，确保地灾防治“零伤亡”。积极应对“6·13”局部特大暴雨引发的新增地灾隐患，率先落实 1590 万元上级对口资金开展救灾治理。整治 40 个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完成核销 24 处的年度目标任务。有 1 家矿山获“广东省绿色矿山”称号，2 家作为“国家绿色矿山”遴选单位。五是铁腕推进土地矿产执法监察。申请强制执行实现历史“零突破”，法院准予强制执行案件 455 宗。国家卫片执法涉及违法用地 611 宗 1390.4 亩，应立案和已立案均为 394 宗，立案率 100.0%，已拆除整改到位 309 宗 993.83 亩，整改率 71.5%，整改面积与整改率都是历年最高。动态巡查上报疑似违法用地线索 160 宗，已办结 48 宗，

已作出行政处罚 85 宗。多次开展打击非法采矿联合执法，查处案件 20 宗、已结案 13 宗。六是用心化解涉自然资源矛盾纠纷和问题。认真办理信访案件和 12345 热线工单。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功为南五医院、龙潭中学等医疗教育设施确权办证。

（五）我们清醒认识到工作还面临不少问题和挑战。主要有：一是规划引领作用还要进一步强化。规划引领的意识还未深入人心，项目不按规划进行策划和选址的情况还不同程度存在，既削弱了规划的引领作用，又影响了规划的权威性和严肃性，更为推进项目落地工作增加了挑战和考验。二是土地供给保障方面还需要精细化提升。面对土地房屋征拆遇到的困难和经济下行压力下土地市场流拍现象频起的影响，我们在完成土地出让目标任务、实现“交地即开工”等方面都感到困难和压力，对土地保障方面提出了更加精细化的管理理念和手段措施要求。三是维护土地管理秩序的成效有待进一步提高。由于属地责任压得不够实、担当意识不够强烈、措施手段不够有力等方面原因，造成动态巡查的发现率、违法用地的整改率和准予强制执行案件的实施率等方面数据成效不理想，给我们过去一年的工作带来极大压力。四是历史遗留问题还比较突出。不动产登记方面，初步摸查存在约 2000 宗有《房屋所有权证》无土地权属来源等历史遗留问题，因缺乏政策支持无法核发不动产权证，存在较大信访维稳风险。留用地方面，村内的留用地主要矛盾集中在各经济社之间的利益分配，集中连片开发的留用地涉及跨村分配，更难以协调。五是全局能力提升方面还需要进一步加强。面对新时代责任更重、标准更高、

要求更严的规划和自然资源工作，全局在统筹资源供给、强化履职担当、全面从严治党等方面的能力与上级的要求、企业的诉求、群众的期盼还存在差距。这些问题和挑战，都需要我们在来年进一步攻坚克难、迎难而上、逐一化解。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事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